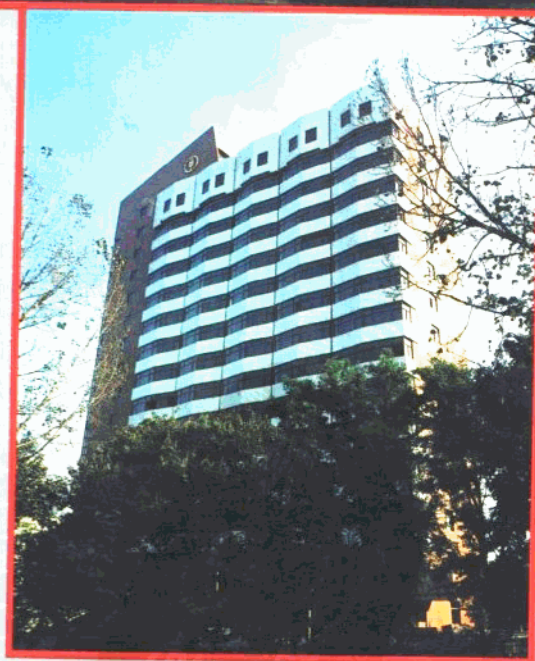


河南省金融机构图

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 主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前 言

河南省的金融业有着悠久的历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之前，其发展历程是曲折而缓慢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社会主义的金融事业迅速发展，金融机构很快遍及全省城乡各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政策的深入贯彻和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开展，全省金融体制改革也持续深入进行，逐步建立了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以中央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到 1989 年底，全省金融机构总数已达 17426 个，其中：作为中央银行的中国人民银行共有分支机构 137 个，国家专业银行共有分支机构 7964 个，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共有分支机构 197 个，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共有 9128 个。这些金融机构组成了庞大的金融网络，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为了全面、系统和真实、完整地反映全省金融机构的设置、分布现状，并为研究全省金融机构的发展方向提供依据，我们编辑了这本河南省金融机构图集。

但愿这本图集能为河南省的金融工作者和全国金融界的同行们，提供一些工作和研究上的方便。也希望这本图集能为各方面关心金融工作的同志们了解河南省的金融机构情况，提供一些方便。

编 者

《河南省金融机构图》 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贾灿宇
副主任委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宋英伟 李鸿钧 张 健
岳仁富 胡福森 高兴国

《河南省金融机构图》 编辑部

主 编 张 健
副 主 编 麻明义 范成义
编 辑 (按姓氏笔划排列)
范成义 麻明义 鲁宝霖
潘弋江
责任编辑 辛发林
供稿单位 河南省各市、地、县人民银行
摄影供稿 崔建伟 尉欣跃

制图编辑 谢兴田
制印工艺 周正恩 李忠良

编 辑 说 明

一、本书所反映的河南省各市、地、县金融机构设置、分布状况，系截至到 1989 年年底的情况。

二、本书中的金融机构图，按 1989 年年底的河南省行政区划编绘。

三、本书中所列的金融机构，均系经过正式批准、领有《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的机构。对未经正式批准、没有《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的机构，均未列入。

四、为便于读者阅读，本书中的金融机构名录的排列与金融机构图的排列相一致，其顺序是：中国人民银行机构、中国工商银行机构、中国农业银行机构、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机构、中国银行机构、交通银行机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机构、邮政储蓄机构、其它金融机构（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公司、典当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

五、本书中的金融机构图均附有简短的文字说明。说明中所引用的数字，部分引自《河南省统计年鉴——1990》，部分由河南省各市、地、县人民银行提供。

六、各级境界不作实地划界依据。

图

例

金融机构

省级金融机构

- 人民银行
- 工商银行
- 农业银行
- 建设银行
- 中国银行
- 保险公司

市、地级金融机构

- 人民银行
- 工商银行
- 农业银行
- 建设银行
- 中国银行
- 保险公司
- 交通银行

县（市）级金融机构

- 人民银行
- 工商银行
- 农业银行
- 建设银行
- 中国银行
- 保险公司

办事处

- 工商银行
- 农业银行
- 建设银行
- 中国银行
- 保险公司

分理处

- ▲ 工商银行
- ▲ 农业银行
- ▲ 建设银行
- ▲ 中国银行
- ▲ 保险公司

营业部

- △ 工商银行
- △ 农业银行
- ▲ 建设银行
- ▲ 中国银行
- 保险公司
- △ 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营业所

- △ 农业银行

储蓄所

- △ 工商银行
- △ 农业银行
- ▲ 建设银行
- ▲ 中国银行
- △ 城市信用合作社
- △ 农村信用合作社
- 城市信用合作社联社
- 城市信用合作社
- 城市信用合作社分社
- 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 农村信用合作社
- 农村信用合作社分社
- 邮政储蓄所
- 信托投资公司
- 投资银行
- 证券公司
- 典当行
- 租赁公司
- 咨询公司
- 房地产信贷部
- 金融市场

交通、境界、其它

铁路

- 双轨铁路、桥梁
- 单轨铁路、隧洞
- 窄轨铁路

公路

- 主要公路
- 次要公路、山隘、垭口
- 大车路
- 乡村小路

水利

- 真形水库、记号性水库

运河

- 省界
- 市、地界
- 县界
- 县、市平面图
- 镇
- 乡
- 村庄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城市平面图

- 街区、街道及商业区
- 党政机关
- 主要街道
- 城墙
- 公路
- 车站
- 公园及绿化地
- 风景点、石窟、塔
- 碑刻(陵、古墓)、遗址
- 寺庙 故里(宫、观)

魏振光 原中国人民
银行河南省分行
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

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简介

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系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的领导下，根据国家规定的金融方针政策，法规、法令和国家信贷计划，在本辖区内，履行中央银行的有关职责，具体领导和管理本辖区的金融事业。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简称省人民银行，下同)在全省设有市、地二级分行 17 个，县(市)支行 117 个。截止 1989 年底，全省共有职工 6458 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92 人，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639 人，初级专业技术人员 2040 人，占全行总人数的 43%。现省人民银行行址在郑州市经五路北段。

省人民银行是由中国农民银行河南省分行改组建立的。1949 年建立后最初的任务是：(1)根据上级的指令，管理货币发行。(2)吸收存款，发放贷款。(3)实施金融行政管理。(4)统一收购配售金银。(5)领导管理农村信用社。(6)代理金库，代理发行国家债券。1950 年 4 月全省共有 10 个中心支行，83 个县(市)支行，此外，还设有分行营业部。1952 年 11 月平原省撤销，原新乡、安阳、濮阳三个中心支行，26 个县支行及所属机构划归省人民银行领导。1954 年 3 月省人民银行营业部改为开封市支行。1954 年 10 月省会由开封搬迁郑州，省人民银行行址由开封市迁至郑州市花园口路。1955 年 5 月，在省人民银行农金科和信用合作科的基础上，分设了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1957 年 6 月，省农业银行并入省人民银行，在省人民银行内设立农业拨款处和信用合作处，六十年代又经分合，1979 年 7 月省农业银行又正式从省人民银行中分设出来，并在全省各地、市、县普遍建立了同级农业银行分支机构。1975 年 10 月，成立了中国银行郑州分行，成立最初归省人民银行管理，1979 年中国银行郑州分行从省人民银行中独立出来。1983 年国务院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并决定成立中国工商银行。1984 年起，全省各级行都分挂人民银行和工商银行两个牌子。1985 年 1 月，全省工商银行正式分设，至此，省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领导、管理、协调、稽核、监督各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1986 年恢复了县人民银行。同年在省人民银行内部设外汇管理处，同时，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南分局不再与中国银行分行合署办公，而与省人民银行合署办公，局长由行长兼任，全省各市、地逐步建立了国家外汇管理二级分局，局长由人民银行二级分行行长兼任。从 1985 年起，“中共河南省委派驻金融系统纪检组”以及河南省金融工会编制列入省人民银行序列，市、地人民银行内部机构同此。1989 年底，省人民银行机关职工 303 人，其机关机构设置如下：办公室、行政处、人事处、机关党委、保卫处、老干部处、金融纪检组、监察专员办公室、基建办公室、金融工会、政教处、会计处、综合计划处、货币发行处、国库处、金融管理处、稽核处、调研信息处、金银管理处、外汇处、金融研究所、计算中心、体改办、外汇调剂中心、记者站。建国四十多年来，省人民银行根据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在河南省经济建设的各个时期发挥了积极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尤其是 1985 年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以来，在加强宏观金融管理、筹集融通资金，引导资金流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调节社会需求，促进经济搞活等方面，起了积极作用。

(麻明义)

王 浩 原中国工
商银行河南省分行
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

张文学 中国工商
银行河南省分行
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系中国工商银行的分支机构，1984年12月与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分设，1985年正式成立。在全省设有地市支行17个，县市支行121个，城市办事处76个，分理处271个，储蓄所1050个。至1989年6月底，共有干部职工23985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11人（高级经济师83人、高级会计师20人、其他8人），中级专业技术人员2836人，初级专业技术人员12383人，占全行总人数的63.9%。拥有各项存款158.99亿元；资产总额260.2亿元；发放各项贷款220.54亿元，其中工业流动资金贷款129.66亿元，商业流动资金贷款70.02亿元，技术改造贷款15.75亿元；资金自给率78.39%。

该行成立五年来，不断加强自身改革，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不断增强调控能力，稳定增加存款，调整信贷结构，深化金融改革，开拓业务领域，加强经营管理，灵活资金调拨，为支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1989年6月中旬，全省工商银行储蓄存款突破百亿元大关，受到河南省人民政府通令嘉奖。目前，该行为全省工商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开设帐户177655个，每月提供结算服务1451万笔；开立储蓄帐户2227万个，每月办理存、取款797.9万笔；通过全国联行和省辖联行网络，为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提供四通八达的结算、汇兑服务。该行储蓄种类齐全，主要有活期储蓄、定期储蓄、外币储蓄等；定期储蓄中既有方便客户及时取用的一个月、三个月、半年、九个月等短期存款，也有一、二、三、五、八年的中长期存款，并按国家规定开办保值储蓄；在坚持“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存款有息、为储户保密”的原则下，逐步推广工资转存业务；在方便储户、安全保密的前提下，积极开办电脑储蓄，努力实现全省地市电脑联网，通存通取。该行通过为工业、商业、交通、物资、供销、外贸、粮油、医药等等企业单位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技术改造贷款、中短期设备贷款、科技开发贷款、特种贷款等各种各类的信贷业务，对支持工业生产发展，促进商品流通扩大，推动科学技术进步，繁荣国民经济，增加有效供给起到了积极作用。

（省工行办公室）

曹永天 中国
银行河南省分行
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简介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是我省管理农村金融业务的专业银行。它的主要任务是：统一管理国家支农资金，集中办理农村信贷，领导农村信用合作社，为我省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建国初期，我省没有农业银行，仅在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内设立了农金科和信用合作科，负责我省的农村金融工作。随着农村金融业务的不断扩大和适应农村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到来，1955年5月1日，在河南省人民银行农金科和信用合作科的基础上，成立了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并在全省各地、市和部分县建立了农业银行分支机构。负责办理农村存款和贷款，监督拨付农村、水利基本建设拨款，指导农村信用社。到1957年6月，我省农行与人民银行合并，在河南省人民银行设立农业放款处和信用合作处。

1963年12月，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再度成立，并在全省各地、市、县建立了分支机构。主要任务是监督拨付国家对农业的财政拨款，监督支付商业部门的预购定金，协助农业部门辅导农村社队会计，办理农村存款和贷款，领导农村信用合作社。1965年12月，农行再度被撤销，并入人民银行，在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内设立农业信贷处，信用合作处和会计辅导处。

1979年8月，根据国务院和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指示，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又一次恢复，人、农两行业务从1980年1月1日正式分开，在全省各地、市、县普遍建立了营业所、分理处。新开办了信托、外资和经济信息咨询业务，并办理国家指定和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的委托业务。

我省农行恢复初期，主要抓了转变农村金融工作指导思想，改革农村金融业务，以适应、促进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和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1988年，又率先在金融系统实行了财务包干经营责任制。改革促进了业务开展，到1989年底，全省农行、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达194.1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达269.55亿元，分别是1980年农业银行恢复初期的8倍多和6倍。全省农业银行实现利润2.7亿元，是1980年的近5倍。在我省农村经济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1989年，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被省政府授予“扶贫先进单位”和普法先进单位”称号，全省有90%的县、市支行被当地党政部门评为文明单位。

河南省农业银行恢复以来，十分重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职工队伍素质。据1989年底统计，全省农行有机构3640个、信用社有机构3142个；农行干部职工达29219人，信用社职工达36080人。为了抓好干部职工培训，提高干部职工素质，我省农行先后办起3所中等专业学校和8个培训基地，现已培训干部职工十多万人(次)。初步形成一支过硬的干部队伍，到1989年底，全省农行有19006人取得各类技术职务，其中获高级技术职务的76人，中级技术职务的3104人；信用社有21031人取得各类技术职务，其中获中级技术职务的1251人，并涌现出一大批不计私利，勤奋工作，清正廉洁的先进模范人物。

回顾河南省农业银行建立、撤并；再建立、再撤并；到再次恢复的历史过程，可以看出，建立和发展农业银行，是由我国的国情所决定的。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农业大国，农业的稳定与发展，不仅制约着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同时，也影响整个社会的稳定。在当前形势下，必须大力发展农村金融事业，促进农业持续稳定发展。

(王士森)



陈炳顺 中国人民
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
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简介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成立于1954年10月1日，它的前身是交通银行河南分行。

建设银行成立后，经历了“两次撤并，两次恢复”的历史。先于1958年4月第一次被撤并，同省财政厅合署办公，翌年1月改为省财政厅基建财务处，办理建设银行业务。1962年4月省财政厅根据中央有关恢复建设银行的要求，恢复了建设银行机构。1968年5月成立省建设银行革命领导小组，到1969年9月开始“斗批改”和干部插队下放劳动后，再次被并入省财政局支出组。1972年8月根据国务院的决定，再次得到恢复。1983年8月，建设银行省分行由财政厅所属二级机构分出来升格为厅局一级单位，到1989年底，全行共有县支行，办事处以上机构244个，储蓄网点1460个，拥有干部职工9822人。全行一般性存款余额达40.15亿元，其中储蓄存款17.9亿元，企业存款余额20.59亿元，利用信贷资金发放的各类贷款余额为40.09亿元。

从建设银行成立起，就在固定资产投资领域内既办财政业务，又办银行贷款业务，具有财政、银行双重职能。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后，建设银行受财政部门委托，继续代行部分财政职能，并且在专业银行的业务交叉中发展了银行业务，开拓了一些新领域。1985年，建设银行开办了现金出纳业务，试办了储蓄业务；1987年，开始发放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突破了长期以来只办固定资产投资的历史，同年还组建了投资银行河南省分行；1989年4月省建设银行开拓了国际金融业务，年末吸收外汇存款达541万美元，累计发放外汇贷款1334万美元。同年6月又正式对外办理了国际结算业务，同世界上主要国家和地区的120多家银行建立了代理关系。此外，我省建设银行部分分支机构，还承办了地方的房改金融业务，开展了固定资产咨询业务。

经过近年来的改革和发展，我省建设银行目前已正式成为以经营中长期投资业务为主，既管理政策性投资，又经营信贷业务；既办理金融业务，又办理国际金融业务；既支持国家重点建设，又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的开放型的银行。

(于长福)



赵炳申 中
国银行郑州
分行行长
高级经济师

中国银行郑州分行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中国银行郑州分行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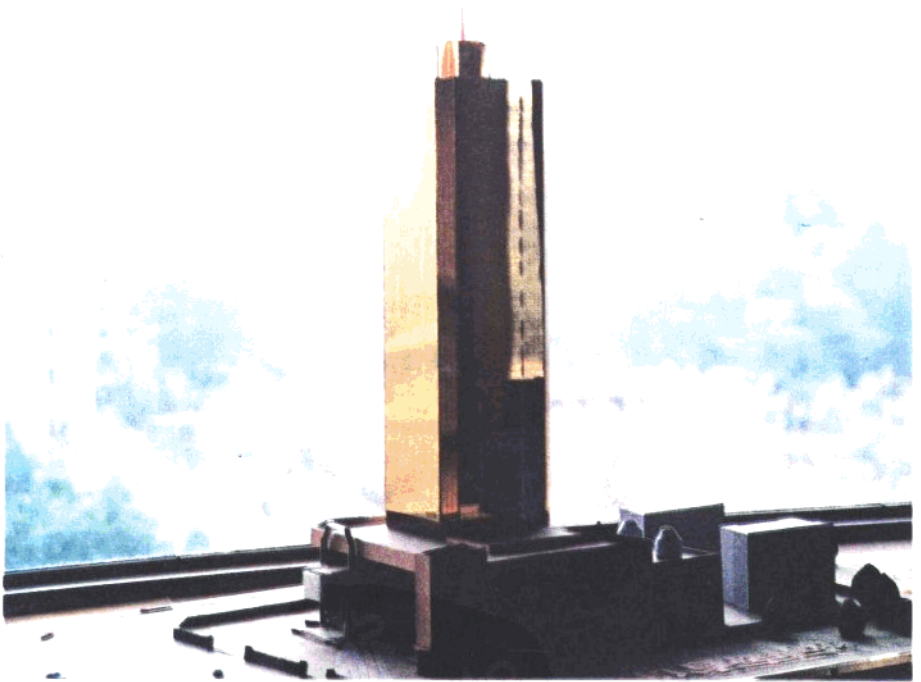
我省中国银行成立于一九七五年十月，定名中国银行郑州分行，负责办理全省对外贸易及贸易国际结算、外贸贷款、外汇贷款等国际金融业务。建行初期，人员只有 11 人，业务种类少，业务范围也比较狭小。随着我省对外经济贸易活动的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银行郑州分行的业务得到长足发展。建行十多年来，积极运用国际、国内两条筹资渠道和国际、国内两个资金市场，扩大对外联系，发展国际金融关系及合作，开拓国际金融业务，提供优质服务，为我省的经济建设、改革开放做出了贡献。十多年来，共累计发放数亿计美元外汇贷款，支持了我省能源、交通等重点项目建设；支持了一大批出口生产骨干企业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设备，使产品更新换代，增强了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支持了我省外商投资企业及对外劳务、承包贸易的发展。特别是七五期间，我省五个重点建设项目，都由中国银行发放外汇贷款予以支持。在外贸贷款上，通过发放数百亿元人民币贷款，支持我省外贸部门产品收购和出口，使我省出口创汇逐年增长。在对外筹资方面，充分利用中国银行在国际上联系面广、信誉高的优势，发挥对外筹资主渠道的作用，为我省引进数亿美元外资，占我省引进外资总额的 80% 以上。中国银行郑州分行还一直以“信誉第一、顾客至上”为宗旨，为我省经济发展提供优质服务，为国家、为我省经济赢得了声誉，一九八七年荣获中国银行系统先进单位的光荣称号。一九八九年为方便广大客户，又在我省率先发行了当今世界上最流行的先进支付工具——人民币长城信用卡，可使客户一卡在手，通行全国，方便快捷，安全可靠。

目前，中国银行郑州分行已在我省洛阳、安阳、开封、商丘、新乡、南阳、焦作、濮阳、信阳、平顶山、漯河、周口、许昌等地相继设立了地市级支行，在部分地区设立了县级支行和办事处、分理处等。我省中国银行已发展成为我省经济发展提供门类齐全、办理国际金融业务的专业性银行。主要办理如下业务：对外贸易和非贸易的国际结算；华侨汇款和其它国际汇兑；本、外币存款和贷款；外汇买卖；参与国际银团贷款；国际信托、咨询、担保、租赁、投资等。

（中行郑州分行办公室）



周华孚 中国人民保
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总经理 高级经济师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简介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是河南省境内经营各种保险业务的国营保险公司，是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的直属机构。

河南省保险分公司自1949年成立以来，经历了开办、停办、恢复三个阶段。1949年12月4日，在郑州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郑州分公司；1950年2月，更名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1951年1月，全省保险机构已达102个，员工753人；1953年1月，原平原省保险公司所属27个机构，677名干部合并于河南省保险公司。同年，根据总公司有关精神，对农村保险业务和机构进行了整顿，职工由3000人降至724人。1956年又恢复了农村保险业务，新建、改建了85处保险机构，增配干部380名。1958年10月，中共中央西安财贸会议认为：人民公社化以后，保险作用已经消失，国内保险业务应立即停办。鉴于此，1958年10月停办了河南省保险业务，并于次年3月撤销了保险机构。为了适应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1975年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郑州分公司，专营全省涉外保险业务。同年恢复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并于次年7月开办了国内保险业务。1984年，省保险公司升格为副厅级机构；1987年，升格为正厅级机构。市地县保险公司由开始的科、股级，分别升格为局、科级。截至1989年底，河南省保险分公司下属182个机构，干部职工5277人，并设立了保险干部管理学校和《当代保险》杂志社。为弥补保险机构、人力之不足，本着“多渠道，广代理”的方针，大力发展保险代办业务，目前仅全省农村乡镇已建立专职代办站(所)1615个，专职代办员3890人。

自1980年恢复国内保险业务以来，河南省保险系统得到了各级党政领导的大力支持和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贯彻了“积聚保险基金，防止灾害损失，组织经济补偿，增进社会福利”的经营宗旨，笃守信誉、忠诚服务，保险业务得到了全面发展，为河南省经济发展和安定人民生活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经济补偿作用显著，十年间，河南省保险系统共处理财产保险赔案、人身保险给付，两项合计为1114356起，企业财产保险赔款、家庭财产保险赔款、汽车等运输工具及第三者责任保险赔款、人身保险给付、其它赔款、总计79980.4万元。另外，涉外保险业务支付赔款538万美元。这些赔案的迅速处理，保障了受灾企业生产的持续进行和受灾群众的安居乐业，为稳定河南经济做出了贡献。

从1984年到1989年，向国家缴纳营业税及附加税、所得税、调节税共一亿余元。1985年以来，还有地方筹集资金近五亿元，有力地支援了四化建设。

(鲁宝霖)